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5-020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得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廊开2014-19号、廊开2014-20号、廊开2014-21号、廊开2014-22号、廊开2014-23号、廊开2014-24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5年1月14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 4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 5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19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0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1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2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3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4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上述七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均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2015年2月4日,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了廊坊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活动, 分别以34,880万元、26,110万元、27,980万元、40,720万元、33,940万元、26,520万元、34,460万元取得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地块、廊开2014-19号地块、廊开2014-20号地块、廊开2014-21号地块、廊开2014-22号地块、廊开2014-23号地块、廊开2014-24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述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凤河以南,九干渠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109,599.5平方米(折合164.3992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19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北,九干渠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81,968.1平方米(折合122.9521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0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北,凤河以南,该地块出让面积87,885.3平方米(折合131.8279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1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北,凤河以南,该地块出让面积127,957.8平方米(折合191.9367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2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毕昇路西,凤河南侧,该地块出让面积106,650.4平方米(折合159.9756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3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南,九干渠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83,329.7平方米(折合124.9945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4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南,毕昇路西侧,该地块出让面积108,276.2平方米(折合162.4143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上述七宗土地合计出让面积705,667平方米,地价款合计金额224,600万元。

公司与廊坊市国土资源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备查文件:

1.《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2.《廊坊市廊开2014-19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3.《廊坊市廊开2014-20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4.《廊坊市廊开2014-21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5.《廊坊市廊开2014-22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6.《廊坊市廊开2014-23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7.《廊坊市廊开2014-24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5-019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5年1月14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 4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 5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19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0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1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2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3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廊坊市廊开2014-24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廊坊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廊开2014-19号、廊开2014-20号、廊开2014-21号、廊开2014-22号、廊开2014-23号、廊开2014-24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活动。

廊坊市廊开2014-18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凤河以南,九干渠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109,599.5平方米(折合164.3992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19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北,九干渠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81,968.1平方米(折合122.9521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0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北,凤河以南,该地块出让面积87,885.3平方米(折合131.8279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1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北,凤河以南,该地块出让面积127,957.8平方米(折合191.9367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2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毕昇路西,凤河南侧,该地块出让面积106,650.4平方米(折合159.9756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3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南,九干渠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83,329.7平方米(折合124.99455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廊坊市廊开2014-24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开发区四号路以南,毕昇路西侧,该地块出让面积108,276.2平方米(折合162.4143亩);容积率:住宅1.5-2.5,商服1.5-4.0;绿地率:住宅≥35%,商服≥25%;土地用途为住宅兼商服,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

上述七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6号:土地使用权及股权竞拍事项》的规定,公司已就参与竞买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的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暂缓披露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5-07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有关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2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5年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2015年2月9日15:00至2015年2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2日(星期一)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2月2日,于2015年2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一楼培训教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第1项议案已于2014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已于2015年1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22日和2015年1月22日刊登于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2月9日9:00-17:00、2月10日9:00-14:30;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5年2月10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60988。

3.投票简称:"华工投票"。

4.投票时间:2015年2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15:00。

5.在投票当日,"华工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6.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1, 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以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9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2月1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安欣,传真电话:027-87180167,邮编:430223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行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弃权	反对
	总议案			
1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的议案》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7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2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2014年7月31日证监许可[2014]79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年1月5日 至 2015年1月30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2月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1,12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73,136,509.5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70,825.0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73,136,509.52
	利息结转的份额	370,825.08
	合计	1,073,507,334.6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2月4日

注: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 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 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001和网站www.hf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的时间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始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于开始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基金管理人的公司网站上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5日

关于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39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6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2月6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2月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所有代销机构及本基金的直销网点自2015年2月6日起,限制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的日累计金额10万元以上(含10万元)的申购、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超过人民币10万元 (含1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关于本基金恢复正常办理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在限制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如有疑问, 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021-50619688,400-700-8001或登陆网站www.hf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5日

南方基金关于临时调整实时赎回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丰富货币基金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理财功能,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5年2月6日起对电子直销客户实时赎回业务进行临时调整,具体公告如下:

一、业务规则临时变动内容

1、自2015年2月6日(含)起至2015年2月12日(含),单个自然日单个投资者实时赎回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累计上限临时调整为100000份,其他业务规则不变。

2、2015年2月13日(含)起,单个自然日单个投资者实时赎回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累计上限恢复为500000份,其他业务规则不变。

3、本公司可对所有投资者的实时赎回总额设定限额,如当日实时赎回总额接近、等于或超过本公司设定的限额,本公司可临时暂停实时赎回业务,并视情况及时恢复该业务。

二、业务操作流程

1、通过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申请实时赎回:

投资者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登录南方e站通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后,点击"交易类--实时赎回"菜单(或"现金宝--实时取现"菜单),根据页面提示选择要进行实时赎回的支付账户,输入赎回份额,认真阅读实时赎回业务规则及协议,并在线签署实时赎回业务协议,预览后提交申请,直至提示交易成功即可。

2、通过电话交易系统申请实时赎回业务

(1) 通过电话交易申请实时赎回业务前,投资者须确保已开通电子直销电话交易功能,并在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系统使用银行卡(或支付账户)购买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或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或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或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或进行现金宝充值, 持有可赎回的南方现金增利基金份额或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或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或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话交易系统(400-889-8899转7)提交实时赎回时,应根据电话语音提示选择要进行实时赎回的支付账户,输入赎回份额,认真了解实时赎回业务规则及协议,并在语音中选择同意实时赎回业务协议并提交申请。

(3)当电话交易系统提示"本次委托已受理"即可完成实时赎回业务的提交。

3、通过交易客户端申请实时赎回业务

投资者登录本公司iphone版客户端、ipad版客户端、安卓版客户端、南方基金微信公众平台中的基金交易模块后,点击"实时赎回"图标或链接,根据客户端或页面提示选择要进行实时赎回的支付账户,输入赎回份额,认真阅读实时赎回业务规则及协议,并在线签署实时赎回业务协议,预览后提交申请,直至提示交易成功即可。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站:http://www.nffund.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

本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直销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电子直销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电子直销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直销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5-016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4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2月3日—2015年2月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4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3日15:00至2015年2月4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15号麦田中心15F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宏杰先生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 代表股份201,754,2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4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199,205,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3%;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2,548,3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201,612,7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反对53,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87,96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406,80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反对53,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87,96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四川大凡律师事务所罗勇律师、张洪剑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经审核验证,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现场与会人员签署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动漫　公告编号:2015-008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2015年2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2015年2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一、王晶先生的简历及基本情况

王晶,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2月出生。四川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硕士,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投资总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产品研发主管。2015年1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王晶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且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临江大道5号保利中心10楼

邮政编码:510623

联系电话:020-38983278-3886 或 1102

传真号码:020-38336260

电子邮件:invest@gdalpha.com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股票简称:方兴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临2015-011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13日起连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2014年11月13日、2014年12月13日、2015年1月15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并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5年2月15日。

停牌期间,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本次筹划的资产重组初步方案为: 公司拟以现金及定向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独立第三方深圳市国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5.58%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因筹划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 本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和相关各方一直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审计、评估相关现场工作已完成,出具了审计报告(初稿)、评估报告(初稿);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完成了对标的企业、交易对方的初步尽职调查。公司与深圳市国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重组框架协议。目前公司正在履行重组预案披露的有关前置审批的预沟通工作,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 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 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5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名称变更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旗下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中欧小盘",基金代码:166006)于2014年12月30日至2015年1月28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期间审议了《关于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发布的《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以及2015年2月2日发布的《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

依据此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正式由"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名为"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对应基金简称变更为"中欧行业成长混合(LOF)",场内简称变更为"中欧成长"。

公司已于2015年2月2日发布了《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以及《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5-0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2月3日完成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30亿元人民币的发行,现将有关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5广发CP02	短期融资券期限	90天
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	1590017	短期融资券交易代码	071504002
招标日期	2015年2月3日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起息日期	2015年2月4日	兑付日期	2015年5月5日
计划发行总额	3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3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5.19%
有效投标总量	42.8亿元人民币	投标倍率	1.43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 600729　证券简称:重庆百货　公告编号:2015-016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以书面方式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15年2月4日上午9:00在公司31楼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5名监事会成员全部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徐晓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徐晓勇先生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至2015年9月14日。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2月5日